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环境”或“公司”）积极响应《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制定相应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夯实主责主业，持续提升经营质量新活力

（一）主动服务重大战略落地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以“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为新征程目标，主动服务重大发展战略落地，在服务全国和上海发展大局、参与区域合作和市场拓展中打响品牌。

（二）促进主责主业做优做强

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为重点，牢固生活垃圾、市政污水等核心主业发展基本盘，加速培育新兴业务“第二增长曲线”。积极打造绿色低碳产业链延伸样板，建立以技术、标准、品牌、服务为核心的竞争优势，奋力实现新区域、新赛道战略布局新局面，不断提供高品质公共服务产品，致力于成为卓越的环境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强化内生增长，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一）精细化管理提升新效能

不断推进管理创新、质量创新、效益提升和能级提升，深化落实刀刃向内挖潜力，持续落实降本增效，提升标准化运营水平，全面提高经营效益，推广完善精细化运营模式，促进企业管理优化和提质增效。

（二）积蓄数智引领新动能

以韧性管理和企业效益为驱动力，加速数字化转型赋能管理，围绕“12345”数字化转型整体方案，努力建设“1+6+N”数字框架，聚焦一个数字大脑建设、六大行业数字化系统和 N 个数字场景，构建新型“数智融创管理”体系。强化数字管理与业务经营融合，以数字化转型场景应用为突破点，实现数字与管理智慧的双向融合。

（三）科技创新展现新机能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示范作用，加强新质生产力的培育，打造一批具有引领性、突破性的创新成果，促进创新成果工程化、产业化应用，积极通过技术突破和生产要素创新配置提升公司运营效能。加强产学研合作，系统规划绿色低碳发展路径，助力“无废城市”、“无废集团”建设。

三、加强良性互动，稳步促进价值实现新成效

（一）提升股东回报能力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自上市以来每年坚持分红，累计派发现金红利超 6 亿元。2024 年，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融资环境以及股东意愿等因素的基础上，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或股票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达到 20%，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要求，致力为股东带来长期、稳定、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二）注重投资者关系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建设，积极畅通投资者之间的深度沟通机制，高质量举办年度、半年度、三季度等定期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互动、视频、文字等

多种形式,促进公司与投资者良性互动。不断丰富沟通渠道,通过接待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上证 E 互动等方式,多渠道促进投资者交流理解,听取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

四、强化规范运作,实现公司治理水平新提升

(一) 加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加强党的领导统一与完善公司治理紧密结合,确保党组织作用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有效发挥。公司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有效协同,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运行机制。严格贯彻上市公司管理要求,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深化制度体系建设,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

(二) 做好信息披露和风险控制

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传递公司价值与发展战略。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内控制度,持续做好重大风险防范,抓好风险处置和能力建设,健全完善风险防范工作机制。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本行动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应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